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畅通讯”）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2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经各方论证，公司正在筹划的资产购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公司于2018年1月2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于2018年2月3日、2018年2月1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公告编号：2018-016），于2018年2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并于2018年2月24日、2018年3月3日、2018年3月10日、2018年3月17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公告编号：2018-021；公告编号：2018-022；公告编号：2018-023）。

由于本次交易的重组标的金额较大，涉及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相关内容和细节需要进一步论证、磋商和完善，公司原计划争取于2018年3月21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预计无法完成。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目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情况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北京数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智源”）85.0006%股权及深圳市明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日实业”）100%股权。

1、数智源基本情况

数智源属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主营业务为向政府、教育、智慧城市等行业客户提供视频融合、视频智能处理、视频大数据等视频数据应用解决方案。

公司名称：	北京数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790091347
注册资本：	5388.888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戴元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北京地坛体育大厦 10 层 A1006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推广服务；施工总承包；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数智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戴元永先生。

2、明日实业基本情况

明日实业属于“影视设备录放制造行业”，主营业务为信息通讯类、广播影视类以及工业领域应用类专业摄像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名称：	深圳市明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88398303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罗德英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李工业园甘李六路 12 号中海信创新产业城 13A 栋第 5-6 层、13B 栋第 6 层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软件的技术开发与购销；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会议音视频产品、网络设备、通讯产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

明日实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罗德英女士及杨祖栋先生，罗德英女士与杨祖栋先生为夫妻关系。

（二）本次重组的交易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数智源 85.0006%股权及标的公司明日实业 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重组具体交易方式尚在沟通中，仍未最终确定。最终交易方式以公司首次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董事会披露文件为准。

（三）主要交易对方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标的公司数智源的交易对方为戴元永等 5 名自然人以及博雍一号等 7 家机构，标的公司明日实业的交易对方为罗德英等 5 名自然人以及深圳市明日欣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论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最终以公司首次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董事会披露文件为准。

（四）签署框架协议情况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数智源及明日实业两家标的公司，工作量较大，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与交易对方的谈判工作仍在推进过程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本次交易的框架协议。

（五）中介机构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独立财务顾问为华菁证券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事项稳步推进，交易各方沟通及整体交易方案的完善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六）审批工作进展

由于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事项稳步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需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批。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的原因

在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落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等相关事宜，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交易各方将基于标的资产估值进行下一步的商务洽谈并确定本次交易的最终方案，包括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交易金额、支付方式等。

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2016 年 9 月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及时做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工作。

三、承诺事项及后续工作安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

如预计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公司股票最晚将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事项稳步推进，交易各方沟通及整体交易方案的完善工作正在进行之中，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2 日